

## 股票期权怎么避税、限售股如何避税-股识吧

### 一、股权退出避税合规方式？

之前看过一个股权筹划案例：1.

原股东在税收优惠地新设立有限合伙企业，作为其合伙人（LP/GP）。

2. 在标的企业注册地，将原有股东所持股权，平价或按净资产价格转让至新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

3. 受让方收购有限合伙企业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支付股权转让费用至有限合伙企业账户。

4. 有限合伙企业按照“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所得”5%-35%税率缴纳个人所得税，但应部分地区可享受税收优惠，可能是核定征收，可能是财政补贴，如果是核定征收可按照10%应税所得率，缴纳3.5%的个人所得税，并且取得完税证明5.

最后注销有限合伙企业6.

等于将25%企业所得税或20%个人所得税，筹划为3.5%个人所得税。

有其他问题可进一步沟通

### 二、企业内部股权继承怎样合理避税?股权人因病故，欲将股权继承予子女或过户其配偶，请问如何做到合理避税

自然人转让股权所得要按规定缴纳个人所得税，直系亲属间的股权继承或股权赠与，实际上是一种无偿转让方式，没有实现股权转让收益，国务院财税部门目前对此尚无明确征税规定，因此，对当事双方不征收个人所得税。

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养父母、养子女、继父母、继子女、兄弟姐妹、岳父母、祖父母、外祖父母及其他近亲属。

纳税人需要提供公证机构出具的赠与人 and 受赠人亲属关系的公证书、抚养关系或赡养关系公证书（或乡镇政府或街道办事处出具的抚养关系或赡养关系证明）、《继承公证书》等相关证明，并填写提交《个人股东变动情况报告表》，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免税证明。

对于其他情形的自然人股东将股权无偿赠与他人的，受赠人因无偿受赠股权取得的受赠所得，按照“财产转让所得”项目缴纳个人所得税。

### 三、初创企业上市股权架构怎么做，怎么合理避税

当企业的股价1元增值到10元或100元的时候，中间进行股权转让需要按照资本利得税进行交税（如果转让符合一定的优惠条件，可以暂缓交税），所以我们要在上市前将所有的股权架构框定，以后不再变动，否则中间出现差价的时候，都会“评估增值”，理论上都需要交税（不排除有一定税收优惠）。

作为财务投资人，如果在公司上市后是有套现计划的，那在上市前，拟上市企业最好用直接架构，就是自然人直接持有拟上市公司股权，而非控股公司持股，这样不仅方便退出，而且在未来卖股票的时候，可以省去控股公司需要负担的那部分企业所得税，而只需要缴纳自己的个人所得税。

如果是股东拟长期持有上市公司股权，不以套现为目的。

建议采取自然人-控股公司-拟上市公司三层股权架构。

因为税法规定，居民企业取得的从居民企业的分红享受免税待遇。

这样可以避免分红导致的税负。

将公司部分股东变为有限合伙企业。

尤其是对高增值率的互联网企业，企业很可能在较短的时间内直接增值10倍甚至20倍，因此一开始就要考虑有限合伙，最直接的好处是可以避免重复纳税。

其次，比如公司要进行员工股权激励，实际控制人不希望员工直接持股，稀释控制力，而是希望做个持股平台，那么该股东就更应该考虑成为有限合伙企业。

但是部分地区，比如深圳，三天前刚刚下文，取消有限合伙企业的所得税优惠，让暂定20%的征收率恢复到5-35%的累进税制里，那么对实际增长十倍以上的公司股东来说，减持将会遭遇特大利空。

还因为我国的税制与欧美国家不同，盈利的时候都收走了，在你亏损的时候，钱并不会再给你退回来，最多是可以亏损递延所得税，未来几年再抵扣，但是限制条件相当多。

因此很多投资公司把注册地放在天津滨海，西藏等税收洼地，以最大限度地合理合法避税，这成为一种理性的选择。

### 四、股东分红如何避税

我们公司就是和一家钷财税公司进行合作，他们的给我们公司提供了一套方案，改变持股方式，合理转变商业模式，将自然人直接持股转变为通过公司间接持股，轻松的解决我们股东分红如何避税的问题了，效果不错。

## 五、期权如何纳税，可否举例说明？

对于股票期权，分行权前转让、行权、行权后转让三个阶段。

A行权前转让 对因特殊情况，在行权日之前将股票期权转让的，以股票期权的转让净收入，作为工资薪金所得征收个人所得税。

简单举例一下，比如张三为某上市公司员工，2008年1月1日公司授予其5000份股票期权，授予价为1元/股，约定在2009年1月1日可以行权，张三由于缺少资金于2008年11月将5000份股票转让，取得转让净收入8000元。

张三行权前转让收入应纳个税=8000\*20%=1600。

B行权 行权时，其从企业取得股票的实际购买价（施权价）低于购买日公平市场价（指该股票当日的收盘价，下同）的差额，是因员工在企业的表现和业绩情况而取得的与任职、受雇有关的所得，应按“工资、薪金所得”适用的规定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应纳税额=（股票期权形式的工资薪金应纳税所得额/规定月份数×适用税率-速算扣除数）×规定月份数 股票期权形式的工资薪金应纳税所得额=（行权股票的每股市场价-员工取得该股票期权支付的每股施权价）×股票数量 前款公式中的规定月份数，是指员工取得来源于中国境内的股票期权形式工资薪金所得的境内工作期间月份数，长于12个月的，按12个月计算。

【例题·计算题】中国公民王某为A上市公司高级职员，2009年调入A公司。

2022年12月31日被授予100,000股的股票期权，授予价为每股2元。

2022年8月31日，王某以每股2元的价格购买A公司股票100,000股，当日市价为每股10元。

2022年9月10日，王某以每股11元的价格将100,000股股票全部卖出（王某当期各月工资均已超过税法规定的扣除标准）。

计算王某应纳的个人所得税。

【答案】2009年12月31日授予股票期权时不缴纳个人所得税。

2022年8月31日，王某行权时应纳税所得额：股票期权形式的工资薪金应纳税所得额=（10-2）×100000=800000（元） 应纳税额=（股票期权形式的工资薪金应纳税所得额/规定月份数×适用税率-速算扣除数）×规定月份数=（800000÷12×35%-5505）×12=213940（元）（注：个人行权后的境内上市公司股票再行转让取得的所得，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

C行权后转让 将行权后的股票再转让时获得的高于购买日公平市场价的差额，是因个人在证券二级市场上转让股票等有价证券而获得的所得，应按照“财产转让所得”适用的征免规定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即：个人将行权后的境内上市公司股票再行转让而取得的所得，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

个人转让境外上市公司的股票而取得的所得，应按税法的规定计算应纳税所得额和应纳税额，依法缴纳税款。

## 六、 股东分红如何避税

## 七、 限售股如何避税

有以下九种情形的，应按规定征收个人所得税：个人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系统或大宗交易系统转让限售股；  
个人用限售股认购或申购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ETF)份额；  
个人用限售股接受要约收购；  
个人行使现金选择权将限售股转让给提供现金选择权的第三方；  
个人协议转让限售股；  
个人持有的限售股被司法扣划；  
个人因依法继承或家庭财产分割让渡限售股所有权；  
个人用限售股偿还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中由大股东代其向流通股股东支付的对价；  
其他具有转让实质的情形。  
发挥你的智慧，回避这些情形就可以了。

## 八、 股票期权如何纳税

这一块国家个人所得税法中是有规定的.对于股票的期权按工资薪金所得来完税.具体规定如下 ”(财税[2005]35号)的通知，首次对股票期权所得征收个人所得税问题进行明确规定，该通知自2005年7月1日起执行。  
通知对股票期权所得性质进行了确认，具体征税规定包括：员工接受股票期权时，除另有规定外，一般不作为应税所得征税。  
员工行权时，应按“工资、薪金所得”适用的规定

## 参考文档

[下载：股票期权怎么避税.pdf](#)  
[《二级市场高管增持的股票多久能卖》](#)

[《股票被炒过要多久才能再炒》](#)

[《股票抛股要多久》](#)

[下载：股票期权怎么避税.doc](#)

[更多关于《股票期权怎么避税》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chapter/23411113.html>